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0-016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76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争民爆	股票代码	0028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长江	李国民
办公地址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A区林琼岗路18号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A区林琼岗路18号
电话	0891-6402807	0891-6402815
电子信箱	liuchangjiang20061130@126.com	ner1230@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作为西藏自治区民爆企业,主营业务为民爆器材的销售(流通)、配送、工业炸药生产和爆破服务。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通过自有营销网络从事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索类等民爆器材的销售、仓储、运输。目前已在拉萨、林芝、昌都、日喀则、山南、那曲、阿里等六市一地区设立了销售网点,配送网络及储存仓库,销售范围覆盖整个西藏自治区,日常经营的民爆器材约二十种;公司民爆器材用途主要是为基建、矿山开采以及水利设施服务。公司拥有一条年产1.2万吨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公司在拉萨市曲水县,昌都市各自建成一套混装车系统(各配混装车约车2台,产能1万吨,每套系统拥有2,500吨多孔粒状铵油炸药和2,500吨胶状炸药许可生产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363,520,451.38	358,213,382.64	1.48%	450,386,39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86,790.40	60,300,835.59	-60.28%	111,284,94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70,562.60	52,592,802.11	-61.65%	106,873,61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92,703.48	84,239,014.35	-84.58%	112,327,617.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2	-59.09%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2	-59.09%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	7.49%	-4.43%	14.4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222,827,862.66	983,371,164.18	24.35%	896,299,94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5,705,711.47	803,123,860.11	-4.66%	813,168,092.4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304,722.15	96,690,380.31	106,902,764.59	113,622,58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48,678.83	14,058,054.14	16,724,492.49	1,152,92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06,129.37	12,842,504.25	15,480,926.15	153,25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7,087.03	12,235,781.93	58,185.08	21,625,823.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60%	161,740,994	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1%	11,345,245	0		
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2%	6,673,647	0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2%	6,673,647	0		
西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2%	6,673,647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其他	2.24%	6,191,962	0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4,990,770	0		
李深	境内自然人	0.92%	2,560,200	0		
雷立军	境内自然人	0.92%	2,543,588	0		
胡志坤	境内自然人	0.33%	916,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西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雷立军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6,5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57,088股,合计持有2,543,588股公司股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服务为上,质量为先的理念,整体布局,抢抓机遇,不断开扩公司业务,民爆销售市场开发成效显著;根据市场需求,围绕国家及行业高质量发展要求,以技术创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持续推进爆破业务发展,爆破业务业绩和管控水平不断提升。党服务和困难,不断优化相化内控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352万元,同比上年上升1.48%;实现利润总额3,077.14万元,同比去年下降56.75%。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398.67万元,较上年下降60.28%。

报告期内,公司的具体工作如下:

(一)在业务拓展方面,公司继续开拓民爆市场,一方面积极调整销售策略,并通过订单管控、做好物资储备等方式,优化生产计划部署,确保产品如期交付。

(二)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公司对了延伸产业链,完善公司民爆服务一体化进程,于2019年11月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收购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

(三)在公司管理方面:

围绕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对标行业先进,不断推进“向管理要效益”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打造薪酬体系;建立良性沟通、激励机制,规范核心业务条线;实施“降本增效”、不断开展信息化管理流程,牢记风险意识,持续开展内部审计检查内控执行。在安全环保、质量管理,内控管理,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1)在安全环保方面:优化安全管理体系,全面排查隐患,有效地识别和管控安全风险,避免重大财产损失;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日活动,提高各级人员的安全意识,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氛围及工作环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2)在质量管理方面:始终紧紧围绕满足客户需求,以客户价值为导向,以客户满意为追求目标。报告期内,优化内审机制,从而保证产品质量稳步提升,提高问题解决效率,促进质量提升,助推顾客满意。

(3)在财务及资金管理方面:充分利用信息化系统,做好各项流程优化改善,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做好全面预算管理,有效控制费用的支出;降本增效显成效;合理有效配置资金,降低融资成本,探索开尝试多渠道的融资方式,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4)在团队建设方面

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加强团队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加大员工培训投入,提升管理能力、专业技术能力和岗位操作能力;加强关键岗位人才的储备及管理技术人才梯队建设开展人才引进工作,引入高端人才,充实公司经营管理和专业技术管理团队力量,加强员工关怀,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组织开展各类文化活动健康教育培训等。其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炸药	122,872,465.30	61,518,641.94	50.07%	-30.31%	-28.76%	1.09%
工业管类	46,267,031.86	29,886,961.63	64.60%	-30.53%	-31.39%	-0.80%
爆破服务	177,161,870.10	59,113,571.91	33.37%	106.14%	48.18%	-13.0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3,741,671.67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3,273,900.75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3,741,671.67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49,366,617.06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0.00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4,579,004.54元。	
(2)在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下新增“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项目,比较数据调整。		无。	无。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后的准则与原准则,在分类、计量、减值、终止确认等方面存在差异,因此,公司根据新准则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因报表项目名称变更,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无。	无。
(2)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年年末余额:3,747,553.81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年年末余额:3,747,553.81元。
(3)非交易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无。	无。
(4)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无。	无。
(5)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无。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无。
(7)将原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无。	无。
(8)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计提减值准备。		无。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公司完成收购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辽阳成元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辽阳市路成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辽宁环盾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沈阳成卓科技有限公司
辽阳志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辽宁成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0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0-020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室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度,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争民爆”)、控股股东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建材”)的全资子公司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投资”或“关联方”)拟向公司租赁办公室,租赁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预计为176.0325万元。

(二)董事会审批情况

以上关联交易事项经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多吉罗布为高争建材董事长、白永生为高争建材副董事长、总经理,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审议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根据上市规则,由于公司与高争投资的控股股东均为高争建材,高争投资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标的基本情况及关联交易金额

单位	时间	交易品种	交易金额
高争投资	2020年	办公室租赁费	176.0325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韩潮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营业执照注册代码:91540194MA6TCMD96M

6.控股股东:西藏高争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住所:西藏拉萨市北京西路133号原矿业办公楼

8.成立日期:2018年12月5日

9.高争投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9年度	5,093	1,000	0	0
2020年一季度	16,719	4,997	0	-3

10.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日用百货、工艺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会议服务;旅游开发;旅游信息咨询;旅游项目投资;旅游资源开发;旅游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旅游项目的建设;旅游项目的经营;旅游项目的管理;旅游项目的策划;旅游项目的推广;旅游项目的宣传;旅游项目的形象设计;旅游项目的市场调查;旅游项目的市场开发;旅游项目的市场营销;旅游项目的市场推广;旅游项目的市场开拓;旅游项目的市场策划;旅游项目的市场管理;旅游项目的市场经营;旅游项目的市场运作;旅游项目的市场拓展